

# 儿子唯一一次探监却没喊爸,妻子跟别人走了 赵作海不恨前妻

(上接 A1 版)

## 回老家: 老屋变荒地,他号啕大哭

昨日清晨,天蒙蒙亮。赵作海从隔壁邻居家借了一辆自行车,从妹夫所在的余庙村直奔3公里外的老家赵楼村。

听说他要过来,一大早堂叔赵振举就等候在村口。“亲叔,我来看你了……”“苦命的侄儿,你在牢里受苦了。”话未说完,两人就拥抱着哭成泪人。

在堂叔家短暂停留片刻后,赵作海去看自己的老房子。他已找不到房子位于村里哪个方位。在赵振举的指引下,他先来到位于村东边的老屋前,院子里只有荒草,没有房子。“年久失修,房子早垮塌不见了。”赵振举说。

“冤呀,我冤呀,12年等来的是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呀。”面相有70岁,实际58岁的赵作海突然情绪失控,号啕大哭。围观的邻居也不停跟着掉眼泪。“一个多美满的家,现在变成一无所有。”赵作海喃喃自语。

## 最痛心:

### 儿子唯一一次探监不喊爸

“被冤屈了,我苦,被家人不理解我更苦。”赵作海说,自己被收监后,除了自己的妹妹和姐姐有时一年会去探一次监,最亲的前妻和孩子几乎没有过。

“家里出了这样一个父亲(杀人),街坊四邻是看不起你的。”赵作海说,自己连累了孩子和家人。当年,自己坐牢的时候,最大的孩子才12岁,最小的孩子只有8岁。他认为当时是孩子小,在前妻走后连生活都无法自理,也没有奢望孩子来看看自己。

“去年有一件事情最让我痛心。”他说的事情是去年9月间,已经23岁的二儿子来探监,孩子看到自己很冷漠,从进大门见到他没有说一句话。

“我后来哭了,说你既然不

想见爸爸,就不应该过来。”自己的孩子12年没有叫自己一声爸爸,并且看起来对自己很痛恨。赵说,这些都不是自己造成的,但是没有人理解,连最亲的孩子也不理解,他感觉自己真的是个“坏人”。

“我给他们造成了伤害,让他们从小受欺负,我对不起孩子。”他说,前妻走后,留下两个孩子几乎靠到邻居家四处讨饭才养活自己的,他们认为是“杀人”的父亲给他们带了不幸,所以才这样对他。

## 谈打算:

### 盖新房给儿子娶媳妇

赵作海说出狱后最大的愿望,就是修建一栋属于自己的新房。“有了新房才像个家。”他说,他已经有10多年没有体会到家的幸福了。

赵作海有四个孩子,一个女儿,三个儿子。出事,女儿已经远嫁安徽,12年没有见过面。三个儿子中,最大的25岁,最小的也有21岁。

他说,孩子大了,也到了娶媳妇的年龄。“就是因为我,大儿子现在还没有女朋友呢。”在他看来,在农村这个年纪已经该结婚了,是自己拖累了孩子。

“现在被平反了,孩子也好找媳妇了。”他笑着说,修建新房给儿子娶媳妇是他最大的愿望。看着邻居一栋2层楼的新房,他对赶来慰问的县乡干部说:“我也要造这样的房子。”

昨日上午9时许,王老集镇党委书记来到赵楼村看望出狱后的赵作海。他代表柘城县政府领导将1000元慰问金送到赵作海手中。他说,政府将为赵作海修造新的房屋,建筑队已经找好当天就进驻村庄,帮助测量地基,根据赵的意见盖房。

当被问及以后的生活,赵说想跟孩子一起过生活,自己还不老,身体还不错没有什么硬伤,还可以像以前那样去街上摆个

小菜摊,做点小生意,过平常人的生活。“不想再折腾了。”他说,他没有几个10年了。

## 感谢你:

### 帮我养了12年的孩子

赵作海听说妻子离家已经是被羁押3年后的事情。“姐姐说老婆跟人走了。”赵作海回忆,听到姐姐这么说后,自己还在劝姐姐。他说,我能理解她(前妻),一个女人带着4个孩子不容易,没有男人了连自己都养不活,去找个活路也好。

妻子赵晓齐当初是如何抛下丈夫离家的,她曾告诉记者是在丈夫赵作海被抓后,自己也被抓去询问了一个月,在受到殴打逼供后被放了出来。这时,她在路边哭泣想找个活路,是现在的老公将她带回了家,她说,“他对我很好,不想回去了。”对于妻子的离去,赵作海并没有过多地谴责,他说他能“理解”前妻。

他说他要感谢一个人,就是当时村里传出和他有暧昧关系的邻居杜某某。昨日,听说他出来后,杜某某走了1公里路来到他家,想看看他。

“感谢你,为我养了12年孩子。”赵作海在认出她后,多次表示谢意。原来,赵作海被抓后,前妻离家带走了小儿子和女儿,剩下的大儿子和二儿子无人照料,看到孩子可怜后,杜某某就帮着种赵作海的几亩薄田,帮他养着两个儿子。

“我只想让你给我讨个清白。你被冤枉了12年,我也被冤枉了12年,人家说是我拆散了你家,害死了赵振举。你说没有这个事情。”这名干练的农村妇女在说到委屈时,当着众多记者和村民的面呜呜地哭了起来。

她说,她被戳了10多年的脊梁骨,却一直在抚养着两个跟自己毫无关系的孩子。她所做的一切就是想有一日能证明自己的清白。

综合《南方都市报》《都市快报》

# 文强案明天二审 主审法官日记披露判决争议

文强案二审将于5月13日在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昨天,中国法院网首次披露了文强案一审的主审法官王立新的办案日记。日记中,王立新首次披露,合议庭曾对文强是否判死刑有过争议。

## 初次会见文强

为了尽可能保障被告人的辩护权利,及早知晓被指控的事实,我决定在下午就亲自带领合议庭赶到看守所为文强等5名被告人送达起诉书副本和权利义务告知书,听取他对指控事实的初步意见,也顺便观察一下文强的精神状况。办理完通讯手续后,我们在公安专案组同志的引领下来到了文强的羁押房间。

文强坐在桌子后面,脸对着门口。他身穿黑色外衣,戴着一副黑框眼镜,整个人显得有点疲惫。我们一行人坐在他的对面,告诉了他我们今天来的目的。随后书记员小贾把起诉书副本、权利义务告知书等诉讼材料一一介绍后递给他,他迟疑了一下,问我:“这些东西是给我的吗?”我告诉他所有材料都是送达给他的,之后还要他亲笔签收。文强这才接过材料,取下眼镜后鼻子靠着材料开始仔细阅读起来。小贾刚准备递过送达回证让他签收,我用眼神示意先不急着签,让文强仔细看了再说。

约莫半个小时后,文强粗略地将长达数十页的起诉书副本通读了一遍,这才有点激动地向我表达他对起诉书中某些指控事实的意见,我拿出笔记本将他的意见详细记录下来。随后,文强又拿起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始逐项仔细看了起来。尽管他长期从事政法工作,但我还是将他在法庭上享有的每一项诉讼权利详细地解释了一遍,他听得很认真,不时还插话问上一两句。最后他才在送达回证上签下自己的名字并按下指印。

履行完送达的所有手续后,我专门了解了他的身体状况。他回答的声音不大,有点缓慢,说自己有点高血压,其他方面还可以。

## 承受压力 重新鉴定 《青绿山水画》

文强案开审以来,重庆市社会治安总队原副总队长赵利明送给

文强的一幅张大千《青绿山水画》的真伪和是否价值364.12万元人民币一直是控辩双方争论的焦点之一,而这也让王立新感到困惑。

对于这幅画的价值,合议庭的其他成员也存在着同样的疑问。王立新建议依据法律规定对该画进行重新鉴定,但有法官提出,刑事案件审理期限就只有一个半月,这样一来,肯定要延长审理,说不定还得延期审理。在一番激烈的讨论之后,王立新决定独自承担后果,报请院审判委员会同意后,以五中院的名义向国家文物局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申请重新鉴定。鉴定的最终结果符合合议庭预先的判断,这幅画根本不是张大千的真迹,只是一般仿品,其三百余万元的价值自然也不能成立。由此,检方指控的文强夫妇共同受贿的金额从1625万余元降为1200余万元。

## 合议庭曾争议是否判死刑

今年4月14日下午3点,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对文强案进行一审宣判,一小时四十五分钟的宣判词细述了文强的种种罪行。

听到死刑判决时,文强表现得很平静,也许这是他早已料想到的结果。

对于这个判决结果,王立新法官披露说,合议庭内部也曾经争议过。“文强受贿的金额同全国同期判处的其他职务犯罪案件来看并非最大,但我们还是坚持作出了死刑判决,理由就在于文强的行为严重损害了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廉洁性。”

“他身居司法机关要职,长期收受下属贿赂,为他人调动、职务晋升谋取利益,对重庆市公安队伍建设和司法机关的公信力造成极大损害,影响极其恶劣。他肩负打击查处违法犯罪活动的重要职责,却在长期收受黑社会性质组织所送的财物后,不履行法定职责,包庇、纵容多个黑社会性质组织,致其得以发展壮大,长期实施违法犯罪活动,社会危害性极大,造成极其严重的社会影响,情节特别严重。死刑的判决,罚当其罪!”

尽管称文强的死是罪有应得,但王立新却始终高兴不起来。真是惨痛的教训!亵渎法律者,法律必将回以最无情的惩罚。据《北京晨报》

## 中国梦·梦之蓝

中国梦,梦之蓝。

何为中国梦?就是中华民族复兴之梦。在每一个国人的心中,都深藏着一个民族复兴的中国梦,希冀民族的自信,中国的富强。而奥运梦更是中国梦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重新崛起了。这种崛起,不只是壁立千仞的高度,更有海纳百川的深度,不是霸道,而是王道,更具蓝色明朗色彩和大国风范的崛起。

张伯苓,这位现场观摩奥运会的中国第一人,当时曾预言道:奥运举办之日,就是中华腾飞之时!自此,中华名族的奥运之梦升腾而起。为了实现这个梦想,国人花费了整整一个世纪的努力,他们至今仍闪耀在历史长河之中。

### 梦起

1908年的一天下午,南开大学的大批学生匆匆向操场涌去,一时间人头攒动,很快,偌大的操场便挤满了学生。操场中央有一个大大的幻灯架,放映的是当时正在伦敦举行的第4届奥运会的盛况,而这套幻灯片正是天津青年会代理总干事的饶伯森通过国际渠道辗转取得的。对于这些学生而言,“奥运会”是一个极具新鲜感的事物,他们被它宏大的场面深深地震撼了。

不久,这些受到震动与启发的学生投书《天津青年》杂志,发出了现在广为人知的“奥运三问”,更是国人的“奥运三梦”:

# 梦之蓝 圆梦是过程

一:中国什么时候能够派运动员去参加奥运会?

二:中国什么时候能够得到一块奥运金牌?

三:中国什么时候能够举办奥运会?

### 一个梦想

1929年5月,一个叫刘长春的小伙子在沈阳举行的第14届华北运动会上,一举打破100米、200米和400米3个短跑项目的全国纪录,成绩分别是10.8秒、22.4秒和52.4秒。10.8秒的成绩在当时的世界范围内,也是相当优秀的成绩。因为,1928年阿姆斯特丹奥运会的100米冠军成绩同为10.8秒。

此时,国人振奋了:我们已经拥有比肩世界冠军的实力,为什么不去参加奥运会呢?

1932年6月12日,上海申报刊登的一篇消息,引起了全国震惊——伪满州国正在举行奥运选拔赛。几天之后,来自长春的消息更指出,伪满州国已经决定派遣于希渭和刘长春两位选手,由日本人率领赴洛杉矶参加奥运会。同时,伪满州国特务机关连续5次刊载虚假信息,妄称刘长春将代表所谓满州国参加1932年洛杉矶奥运会。

时势所逼,当时的中华奥委会认为只有中国自己选派选手参加奥运会,才能粉碎日本人扶持伪满州国,并在国际上取代中国地位的阴谋,因此决定将计就计派选手报名参加奥运会。

然而,根据当时的规则,奥运会报名已于6月18日结束,中华奥委会经多方努力,终于在26日接获奥运会筹备会的肯定答复,同意接受刘长春和于希渭参加比赛。

刘长春经人安排转往上海练习,但于希渭当时已经被日本派专人看守,无法离开东北。至此,我国第一次参加奥运会的选手只有刘长春一人。赴美的旅费价格不菲,政府原本并没有派选手参加的计划,因此更不会有经费支持。幸而,时任东北大学校长的张学良将军出面解决了经费问题,为刘长春和教练宋君复铺平了赴美之路。

经历了一路的艰难险阻,1932年7月30日,由刘长春、宋君复、沈嗣良等6人组成的中国代表队,第一次出现在奥运会开幕式上,中国的国旗也第一次在奥运会场中飘扬。

这一幕被永远定格在了历史的长河中:虽然刘长春只身一人,但他身后却是无数国人为之不懈努力与付出的奥运之梦。刘长春在奥运赛场上,迈出了中华民族奥运梦的第一步,更是中国实现的奥运一梦:派运动员参加奥运会。

### 两个梦想

刘长春虽没能带回奥运奖牌,但却激励着一代代的国人为了奥运之梦不断进取。随后的1936年,德国柏林的第11届奥运会上,当时的中国政府派出了140人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7个项目的比赛,武术队

的多次表演也轰动了欧洲,但并未带回奖牌;1948年,第14届奥运会上,中国33名男运动员参加了5个项目的比赛,却没有一人进入决赛;1952年,第15届奥运会上,中国40名选手仍然与奖牌失之交臂……

一次次失败的背后,是一次次的奋斗,中国人从来不曾放弃追寻过心中的那个梦。

终于,时刻到来了。

1984年,在第23届洛杉矶奥运会开赛的第一天,26岁的中国射击运动员许海峰,以566环的成绩,摘取了洛杉矶奥运会第一枚金牌,这也是中国奥运史上的第一金。也许是历史的巧合,中国人第一次出现在奥运会的赛场是在洛杉矶,取得的第一块奥运金牌也是在洛杉矶,两个梦想的实现前后跨越了半个世纪。这是上天对国人不懈努力的奖赏,我们向着奥运梦的终极目标又迈进了一步。

### 十三亿个梦想

“在洛杉矶奥运会上,看到取胜者国家的国旗升起,国歌回响在奥林匹克上空,我流下了眼泪。这眼泪不是快乐而是悲伤的眼泪。我们什么时候能举办一次奥运会,什么时候中国的国旗能够升起在奥林匹克上空?”中国奥运第一人刘长春在日记里这样写道。

在中国举办奥运会,是我们百年来不变的终极奥运梦。1990年,

邓小平在国家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参观时,突然问随行的领导:“举办奥运会,你们下决心了没有?”

1991年2月,中国开始了首次申办奥运的历程,但结局是北京以2票惜败;

圆梦的过程从来都不轻松,而一代代中国人却毫不介意,执着地追寻着心中百年不变的梦想。

1999年11月25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奥委会递交了举办2008年奥运会的申请书,第二次申办奥运的大幕正式拉开。

2001年7月13日莫斯科时间22时11分(北京时间18时11分),萨马兰奇在国际奥委会的主席台上郑重宣布:“2008年夏季奥运会主办城市是——北京”,这一刻注定将永载史册。

那一秒开始,北京狂欢,中国沸腾,奥运圣火终于将照亮中国这个东方文明古国。这一天,在千千万万中国人百年的奋斗中,一个人的奥运变为了十三亿人的奥运,中国人的奥运梦圆。

奥运梦圆、民族复兴。圆梦是一个过程,“中国梦,梦之蓝”是每一个中国人实现梦想的最高境界,洋河酒厂走过多年的振兴之路,在品牌的王国中走出了独特的路线,“梦之蓝”以超高端的品牌定位,体现了企业的战略思想,显示出王者的境界,与13亿人一起追逐梦想,开启圆梦之旅。